

舒城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舒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公开舒城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舒城县审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舒城县城关镇桃溪路新世纪大厦七楼办公室，邮编：231300，联系电话：0564-8621256)。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一是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发布，全年更新领导信息、财政预决算、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审计结果公告等信息172条，有效保障公民知情权。二是持续做好重点领域审计结果公开，及时发布年度重点审计工作计划、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中查出有关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三是落实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通过向社会广泛征集2025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建议，全面了解县政府重点工作情况、本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资源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计划推进情

况，以及政府投资项目总体运行管理情况，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重点项目、重点资金的审计监督，促进有限的审计资源发挥最大程度的审计效能。

2.依申请公开：准确把握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信息公开范围、发布和申请渠道，加强与申请人沟通联系，精准规范做好信息回复工作。全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1件并依法依规按时办结，线上办理0件，线下办理1件，申请公开内容主要涉及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信息。

3.政府信息管理：加强信息发布的源头管理，按照规范调整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文件格式，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三审制度，切实做好政府信息规范性审核与保密审查工作，坚决杜绝出现意识形态偏差、失泄密、重要文字错漏、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定期清理失效信息，确保对外发布信息真实、准确、权威。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信息公开，将网站打造成及时、准确、公开透明的信息发布平台，使各类政府信息得到及时公开。认真做好网站信息更新、日常检查、升级维护等工作，守好守严网络意识形态阵地。

5.监督保障。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持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并多次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出批示。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机关干部工作考核，同时完善社会评议制度，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2024年我局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存在问题：在审计结果公开力度上亟待进一步加强。通过以下改进措施：积极推进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政府投资审计等单项审计结果公告，加强与被审计单位沟通协调，督促审计整改结果公告及时发出等，已基本整改完成。

2024年，我局存在问题：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多为文字解读缺少其他形式。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将创新工作方法，努

力提高信息公开水平，采取多种形式发布信息,进一步丰富完善政策解读形式和途径，切实提高解读质量，实现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